

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

鹏元资信公告【2018】209号

鹏元关于终止“2014年赤峰市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开发有限公司¹公司债券信用评级”的公告

赤峰市城市建设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赤峰城投”）于2014年6月19日发行8亿元“2014年赤峰市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”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或“14赤城投债/PR赤城投”），期限为7年，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3-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。

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鹏元”）于2017年5月16日对赤峰城投及本期债券进行了跟踪评级，评级结果为：赤峰城投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，评级展望为稳定，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。

经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同意，赤峰城投于2018年6月11日出具《2014年赤峰市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提前兑付及摘牌公告》，拟于2018年6月19日提前兑付本期债券的剩余本金及应计利息。截至本公告出具日，本期债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交易市场摘牌。

根据《证券资信评级机构执业行为准则》第二十九条等相关法规的规定，经鹏元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审议，决定终止对赤峰城投及本期债券的跟踪评级，原评级有效期截至2018年6月23日止，上述评级将不再更新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



¹ 2016年12月14日经赤峰市工商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备案，“赤峰市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开发有限公司”名称更改为“赤峰市城市建设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”。